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健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进行变更，并修订相应的《公司章程》，完成所需办理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手续。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65 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009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6,193.3098 万元变更为 8,258.3098 万元,公司股本由 6,193.3098 万股变更为 8,258.3098 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将《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具体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本次调整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560.12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30Z0111 号《关于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下，公司可以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8)。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终止特许经营权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特许经营权终止的后续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终止特许经营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 同意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4:30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